**四川省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2023年度

单

位

决

算

公

开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22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一）单位主要职能 1

（二）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4

二、机构设置 11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1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3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3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3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4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四部分 附件 29**

2023年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运行维护经费 30

2022年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 31

2023年烟叶发展资金 32

存量资金解决2021年烤烟产业发展资金 33

2023年村（社区）人员和办公经费、绩效考核经费、镇村

办公经费 34

太公政府干部周转房项目资金 35

2023年太公红军山管理费 36

2023年路灯及垃圾清理费 37

2023年武装及安办经费 38

2023年驻村工作队工作经费 39

补发2022年乡镇工作补贴 40

2023年抗旱应急财政补助 41

2023年伙食团经费 42

2023年镇人大经费 43

2023年交通接待及乡镇临聘人员经费 44

2022年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45

**第五部分 附表 4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6

二、收入决算表 46

三、支出决算表 4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6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6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6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6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6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单位主要职能

镇党委是党的基层组织，领导本镇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和基层社会治理等各方面工作，承担管党治党工作责任，支持和保证行政组织、经济组织和群众自治组织充分行使职权。主要职责是：

1.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及本级组织的决议；团结并组织党员、干部和群众，推动各项事业改革发展。

2.研究决定辖区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3.领导和协调人大主席团、政府的工作，领导和管理本镇工会、共青团、妇联、武装、统战、新闻宣传、民主法制等工作；支持和保证行政组织、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和其他自治组织依法依章程充分行使职权。

4.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服务功能，抓好党员教育管理和发展党员工作，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和支持纪检监察机关履行监督责任，严格执行和维护党的纪律。

5.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做好干部教育、培养、选拔和监督工作，按照有关要求，加强上级部门驻镇单位干部的管理。研究决定党员干部纪律处分有关事项。落实党的人才政策，做好优秀人才引进、培养、使用和服务等工作。

6.坚持以党建为引领，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支持“ 两代表一委员”在基层治理中积极发挥作用。

7.加强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和意识形态工作，推进基层精神文明建设，培养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创造良好社会环境。

8.完成上级党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镇人民政府是基层国家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行政管 理和服务职能。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制定并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

2.组织编制本行政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镇国土空间规划、村（社区）规划等相关规划。组织实施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动各项民生事业发展。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自然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生态环境污染防治等工作。优化营商环境，为项目投资促进提供保障。组织农村基础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环境。

3.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4.加强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落实审批制度便民化措施，全面提高党群服务能力和政务服务水平。研究制定各项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加大各项民生建设和保障力度，做好民生兜底保障工作，构建公共服务均等化体系，促进农村社会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5.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加强普法和依法治理，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根据法律法规和授 权负责镇域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统筹协调辖区内派驻（出）机 构和人员，依法履行行政处罚、监督检查等管理权限。

6.承担辖区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公共安全、安全生产及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7.做好国防教育和兵役等工作。

8.负责制定完善乡镇行政权力清单、乡镇权力责任清单、乡镇属地事项责任清单，建立清单动态调整和公示机制，推进政 务公开，接受群众监督，增强政府公信力。

9.承担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能和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精准施策、奋力赶超，经济形势稳中向好。

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全镇按照“新上项目抓协调、在建项目抓进度、竣工项目抓投产”工作思路，成功盘活闲置3年多的白头村卓越红薯粉加工厂和水磨村中药材种植加工厂，带动周边1300余户群众发展红薯、中药材种植产业，顺利实现助农增收。推动三红砖厂全面技术改造，助力全镇经济快速发展。全年新入库固定资产投资项目6个，总投资达8265.9万元，完成投资5587万元，位居全区第一，完成率101.58%，位居全区第三。全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3%，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38803元、17243元。

招商引资成果丰硕。坚持大抓招商总基调不动摇，精准制定一站式招商引资图谱，通过实施“专业招商、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三大战略，实现招大引强。全年镇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带头外出招商10次，高质量举办2023年下半年招商引资暨中药材订单种植集中签约活动，成功签约项目7个，其中开工6个，到位资金8634万元，完成率215.9%，位居全区第二。

农业产业提质增效。紧紧牵住产业兴旺“牛鼻子”，每季度围绕集体经济发展、园区管护、粮油种植等组织开展村级产业发展“大比武”，引导支持各村因地制宜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全镇“一村一特色”产业格局基本成型。全年粮油播种面积达2.3万亩，实现产量超1.3万吨；种植烤烟1025亩，产值超300万元；出栏生猪7.2万头、剑门关土鸡142万羽、肉牛1420头、肉羊7492只，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大力推广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高质量承办全区大豆推技术提单产专题培训班暨现场观摩会。巩固提升张家村、太公岭村猕猴桃产业园区，建设高照村千亩烟粮（油）示范园区，依托东西部协作项目支持，建成高照村多维度园区，为全镇产业进一步巩固提升打下坚实基础。高标准建设太公岭村中央财政资金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建成“农旅+”社会化服务体系。全面启动双庙村、太平村、白头村、张家村脆桃品改400余亩，持续巩固提升小水果产业发展。全镇新增规模化肉牛羊养殖场2个，建成肉牛羊标准化示范场2个，广元市智宇牧业有限公司成功创建为四川省畜禽标准化养殖场。

1.建管并重、统筹推进，城乡发展协调共进。

基础设施日益完善。开工政府投资类项目60个，总投资3388.4万元。全年新建村组道路11.85公里，其中，新建通村道路2公里，新建通组道路3.65公里，加宽村道6.2公里，不断健全全镇交通网络。投资350万元的场埃村以工代赈项目全面完工，项目实施使全村基础条件全面巩固提升，实现群众增收超100万元，得到市区主管部门高度肯定，高质量迎接湖南省怀化市现场参观学习。投入资金2000余万元，完成嘉陵江向高峰水库提水工程和新建高峰水厂项目，持续推进镇域水质提升项目，有效解决全镇2万余群众生产生活用水问题。全年整治山坪塘38口，渠系6.5km，有力解决全镇4500余亩土地产业发展的水源问题。

和美乡村建设有序。始终把集镇建设作为镇村建设的核心，投资800余万元的干部周转房项目主体完工，集镇风貌改造一期工程、政府街路面整治工程、停车位建设等项目全面投产，完成太公小学、学堂街、派出所污水处理站验收与移交，有力提升全镇集镇基础设施条件，集镇宜居综合体初现雏形。抢抓国道212线农旅融合示范带建设机遇，投资50万元完成150户庭院经济打造，切实增强沿线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成功争取传统村落保护利用项目落地太公，投资306万元打造提升太公岭村基础环境，成功入选首批四川传统村落名录。

生态环境持续优化。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力推进“五化”行动。太公岭村投资800余万元的黑臭水体治理项目全面完工，切实保障下游生产生活用水安全。严格落实河长制要求，加大高峰、八一、自力等水库保护力度，常态化清理河库“四乱”问题，辖区内主要河流出境断面水质稳定达到Ⅱ类以上。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行动，高照村投资19.6万元实施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全面提升村容村貌；全镇积极推进“厕所革命”，高标准完成年度改厕任务102户，逐步引导村民形成良好生活习惯。

3.用心用情、实干惠民，民生福祉持续增进。

公共服务能级提升。以群众需求为导向，持续优化便民服务，全面改造提升太公客运站，全覆盖建立“金通邮快驿站”，实现快递物流直通全镇各村（社区）。加快推进“村能办”改革，完成镇村便民服务体系“三化”建设，镇便民服务大厅及15个村（社区）全部实现综合窗口规范运行，全年累计办理各项业务3.75万余件，群众满意率达100%。

社会事业蓬勃发展。高质量推进劳务专业合作社规范化运行，打造全链条劳务输出服务模式，连续三年组织400余名农民工赴长三角等地区务工就业被中央电视台报道。全力支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积极落实控辍保学和学生资助政策，全镇无适龄儿童辍学，无人因贫退学。太公中学2023年中考总平分挺进全市前50名，市前1000名有2人，区内学生学业水平监测单中第一。太公小学2023年春季检测成绩是提升最快的学校，春季成绩检测居农村大规模学校第一。黄龙小学2023年春季一年级两门学科单科在全区统考中分别荣获全区第一名和第二名的好成绩。

社会保障坚强有力。加快推进医疗基础设施建设，全覆盖建立中医阁，实现医保报账全覆盖，积极开展医疗服务，加强医疗知识政策宣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实现应保尽保。持续加强农村弱势群体关爱，积极推广“三个三”居家养老巡访探视网格化服务，全年对脱贫户、监测户、老人户、特殊困难户等免费诊疗健康体检9600余人次。全覆盖建立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常态化开展关爱活动。2023年，太公镇荣获广元市无偿献血先进单位，张家村荣获四川省卫生村。

4.慎终如始、常抓不懈，社会治理卓有成效。

基层治理全面深化。建立健全农村社会治安风险隐患排查处置机制，落实领导接访、下访、约访工作制度，开展特殊重点人群走访600余人次。投资20余万元完成镇综治中心标准化、亲民化改造，在全区率先建成数字乡村平台，实现区、镇、村三级基层治理网络互联互通，全年处置矛盾纠纷675件，重点人员得到有效稳控，无到京、到省群访，无越级上访事件发生，全年信访总量同比下降14%。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巩固区级平安乡镇创建成效，努力创建省级平安乡镇，不断深化“六无”平安村（社区）、平安家庭创建，白头村群众说事服务站获评全区“十佳村级群众说事服务站”。

安全生产平稳有序。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联合相关部门开展各类安全生产宣讲活动45次，开展专题培训36场次，发放宣传单8300余份。完善镇村（社区）两级应急预案，成立应急救援队伍16支，开展应急演练20余场次，常态化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工作，防灾减灾救灾能力进一步提升。扎实开展燃气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检查活动，共排查商业用户39户、居民户2873户、液化石油气户120户，发现问题并整改销号746户。认真开展道路交通、自建房、建筑施工、森林防灭火、九小场所消防安全等重点领域隐患排查整治，发现问题并整改销号126处，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

乡村文明蔚然成风。积极开展新时代文明乡风文明建设十大行动，持续推动乡村振兴“百千万”工程，参加市区两级魅力乡镇演出，并获得“市级魅力乡镇代言人”“乡土文化能人”等多项称号。全面推行村规民约和“红白理事会”管理机制，有效遏制大操大办、高价彩礼、厚葬薄养、人情攀比等陈规陋习。大力开展“身边好人”“好婆婆”“好儿媳”等先进典型选树活动，表扬先进典型60人。深入实施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工程，加强传统村落、乡村文脉保护传承，太公红军山成功创建为广元市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实践教育基地，太公胡氏狮灯成功创建为昭化区第四批非物质文化遗产。

5.实干担当、笃行不怠，政府建设全面加强。

扎实开展主题教育。认真贯彻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部署，高标准严要求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紧扣“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坚持真学、真信、真干、真见效，开展系列专题研讨5次，系统推进建言献策、立足岗位作奉献、我为群众办实事等活动，收集整理意见建议12条，及时破解民生难题25件。

强化思想宣传引导。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年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专题学习6次。持续深化宣传思想工作，组建基层理论宣讲小分队16支，举办院坝会、宣讲会120余场，肉牛羊养殖、水利设施建设、劳务专合社等工作经验多次被省市主流媒体报道。强化网络舆情监管和分析研判，及时调查处置14件网络舆情，全年未造成重大负面影响。扎实做好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提升工程，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534次。

全面抓好自身建设。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扎实推动区委巡察太公镇暨直接巡察村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共整改问题65个，整改率100%。自觉接受人大工作监督，高质量办好人大代表履行职责活动，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坚持政府过“紧日子”、群众过“好日子”理念，把有限财力用到加快发展和民生保障的刀刃上，不断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6.始终聚焦群众所期所盼，坚持将民生实事摆在重要位置，区人代会确定的住房保障能力提升、农村污水治理等5件区级民生实事和镇人代会确定的太平村改建石壳岭堰塘、高照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2件镇级民生实事全面完成。

## 二、机构设置

太公镇人民政府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929.99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了347.87万元，增长21.99%，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项目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1729.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19.99万元，占99.4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万元，占0.5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1729.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09.69万元，占64.14%；项目支出620.29万元，占35.8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729.9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47.87万元，增长21.99%，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项目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19.9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42%。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47.87万元，增长9.48%。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项目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19.9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15.57万元，占47.42%；外交支出0万元，占0%；国防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1.59万元，占11.14%；卫生健康支出40.13万元，占2.33%；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支出9万元，占0.52%；农林水支出539.18万元，占31.35%；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占0%；金融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支出124.52万元，占7.24%；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占0%；其他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占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0万元，占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1719.9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719.9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全年预算为815.57万元，支出决算为815.5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具体为：

（1）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全年预算为1.59万元，支出决算为1.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全年预算为477.88万元，支出决算为477.8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4）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48万元，支出决算为4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5）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全年预算为276.09万元，支出决算为276.0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6）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 全年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全年预算为191.59万元，支出决算为191.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具体为：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全年预算为80万元，支出决算为8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85.44万元，支出决算为85.4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3）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5.4万元，支出决算为5.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4）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全年预算为20.75万元，支出决算为20.7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全年预算为40.12万元，支出决算为40.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具体为：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39万元，支出决算为3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1.12万元，支出决算为1.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全年预算为9万元，支出决算为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5.农林水支出（类）全年预算为539.19万元，支出决算为539.1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具体为：

（1）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全年预算为7.39万元，支出决算为7.3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全年预算为38.13万元，支出决算为38.1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3）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全年预算为493.67万元，支出决算为493.6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6.住房保障支出（类）全年预算为124.52万元，支出决算为124.5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具体为：

（1）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全年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为5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74.52万元，支出决算为74.5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09.6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66.4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51.25万元、津贴补贴81.18万元、奖金151.83万元、伙食补助费0万元、绩效工资87.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5.44万元、职业年金缴费5.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0.13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万元、住房公积金74.52万元、医疗费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29.92万元、离休费0万元、退休费0万元、退职（役）费0万元、抚恤金20.75万元、生活补助123.32万元、救济费0万元、医疗费补助0万元、助学金0万元、奖励金0.01万元、个人农业生产补贴0万元、代缴社会保险0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5.64万元。

公用经费143.2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6.35万元、印刷费15万元、咨询费0万元、手续费0万元、水费2万元、电费4.13万元、邮电费0万元、取暖费0万元、物业管理费0万元、差旅费27.82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维修（护）费6.51万元、租赁费0万元、会议费0万元、培训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10.28万元、专用材料费0万元、被装购置费0万元、专用燃料费0万元、劳务费0万元、委托业务费0万元、工会经费13万元、福利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他交通费28.13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万元、国内债务付息0万元、国外债务付息0万元、房屋建筑物构建0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万元、专用设备购置0万元、基础设施建设0万元、大型修缮0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0万元、物资储备0万元、土地补偿0万元、安置补助0万元、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0万元、拆迁补偿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0万元、文物和陈列品购置0万元、无形资产购置0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国家赔偿费用支出0万元、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0万元、经常性赠与0万元、资本性赠与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3.28万元，支出决算为13.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3.28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因公出国（境）经费为0万元，原因为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2年度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3.28万元，支出决算为13.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2022年度持平。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3.28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其他单位来我镇开展工作指导、交流、培训、调研等。国内公务接待984批次，约227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3.28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日常公务接待13.28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预算。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太公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3.21万元，比2022年度减少12.13万元，下降7.81%，主要原因本年度人员减少，相应的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太公镇人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太公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2023年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运行维护经费、2023年烟叶发展资金等9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9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6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16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自评报表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公共安全（类）国家安全（款）事业运行（项）：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 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持（项）：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行而发生的人员经费支出。

十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行而发生的人员经费支出。

十八.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为保障村（社区）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以及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人员经费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  |
| ---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运行维护经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镇域内13个村、2个社区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990000 | 990000 | 990000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990000 | 990000 | 990000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990000 | 990000 | 990000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提高公共运行服务保障水平和社会治理能力，按照《广元市昭化区基层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使用管理办法》具体实施。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维护森林防火哨卡4个，镇辖区内所有村社区的垃圾清运计划每月1次，13个村园林绿化村道路两旁种植花草，13个村动物防疫村防员补助支出，15个村社区基础设施维护维修支出。服务对象覆盖13个村2个社区、77个村民小组17246人。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提高公共运行服务保障水平和社会治理能力，按照《广元市昭化区基层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使用管理办法》具体实施。全年垃圾清运不少于800次，村道路两旁栽植花草不少于3处，村内道路基础设施维护12处，水利基础设施维修维护不少于8处，维持15个村（社区）日常办公运转，服务对象覆盖镇域13个村2个社区77个村民小组17246人，群众满意度95%以上。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障村社区出行畅通，对村道路烂路维修 | 1.5公里 | 1.5公里 |  |
| 动植物防疫村防员补助个数 | 3个 | 3个 |  |
| 全年垃圾清运次数 | 800次 | 800次 |  |
| 山坪塘、渠系整治维护 | 11处 | 11处 |  |
| 园林绿化面积 | ≥2亩 | ≥2亩 |  |
| 质量指标 | 维护森林防火哨卡、维护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等合格率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实施时间为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止，项目支付时间为2023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止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动物防疫员全年人员工资年初预算控制数 | ≤12.06万元 | ≤12.06万元 |  |
| 山坪塘、渠系整治维护经费全年预算控制额 | 17.81 | 17.81 |  |
| 全年道路维护1.5公里年初预算控制额 | ≥41.96万元 | ≥41.96万元 |  |
| 全年园林绿化2亩年初预算资金控制额 | 27.17万元 | 27.17万元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确保村民出行畅通、环境优美、生产生活便利、群众幸福指数不断提升 | 优 | 优 |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卫生整洁，无“脏乱差”等现象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

|  |
| ---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2年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镇域内13个村、2个社区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99 | 99 | 99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99 | 99 | 99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99 | 99 | 99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完成情况 |
|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提高公共运行服务保障水平和社会治理能力，按照《广元市昭化区基层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使用管理办法》具体实施。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新建森林防火哨卡4个，新建焚烧池14个，新建13个村2个社区村能办项目，镇辖区内所有村社区的垃圾清运计划每周1次，13个村园林绿化村道路两旁种植花草，13个村动物防疫村防员补助支出，15个村社区基础设施维护维修及2个社区文化体检及健身活动支出，服务对象覆盖13个村2个社区、77个村民小组17246人。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提高公共运行服务保障水平和社会治理能力，按照《广元市昭化区基层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使用管理办法》具体实施。全年垃圾清运不少于700次，新建焚烧池6个，村道路两旁栽植花草2处，村内道路基础设施维护12处，水利基础设施维修维护9处，维持15个村（社区）日常办公运转。服务对象覆盖镇域13个村2个社区77个村民小组17189人，群众满意度95%以上。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全年清运垃圾次数 | ≥700次 | 700次 |  |
| 村内道路维修个数 | ≦12个 | 12个 |  |
| 村内水利设施项目维修个数 | ≦9个 | 9个 |  |
| 村道路两旁栽植花草 | ≥2处 | 2处 |  |
| 新建焚烧池 | ≦6个 | 6个 |  |
| 村内动植物防疫及传染病防治个数 | ≦17个 | 17个 |  |
| 质量指标 | 基础设施设备完成情况 | ≥95% | 95% |  |
| 村容村貌良好，基础设施配备基本完成 | 优 | 优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实施时限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村级组织活动和农村公共服务资金成本控制额 | ≤99万元 | 99万元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群众服务水平率 | ≥95% | 96%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卫生清洁度无“脏、乱、差”现象发生 | 优 | 优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使用年限 | ＞1年 | 1年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5% | 96% |  |

|  |
| ---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烟叶发展资金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镇域内13个村、2个社区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38.13 | 38.13 | 23.02 | 60.37%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38.13 | 38.13 | 23.02 | 60.37% |
|  1.一般公共预算 | 38.13 | 38.13 | 23.02 | 60.37%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加强烟叶产业发展，提高烟农收入，在张家、回龙、玄贞、太公岭、场埃、双庙、黄金、水磨、高照、太平、白头、红卫、学堂等13个村计划种植烤烟1300亩，实现税收38.13万元，实现烤烟返税15.25万元，全年集中开展技术培训1次，烟地整理500亩。年底烟叶税收目标和烟叶种植目标任务完成100%，全年烟农效益增收率为5%。对生态环境不造成任何污染，群众满意度达到95%。 | 加强烟叶产业发展，提高烟农收入，在张家、回龙、玄贞、太公岭、场埃、双庙、黄金、水磨、高照、太平、白头、红卫、学堂等13个村计划种植烤烟1300亩，实现税收36.89万元，实现烤烟返税14.05万元，全年集中开展技术培训1次，烟地整理460亩。年底烟叶税收目标和烟叶种植目标任务完成100%，全年烟农效益增收率为2%。对生态环境不造成任何污染，群众满意度达到95%。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对烟农烤烟技术集中培训 | ≥1次 | 1次 |  |
| 全年烟地整理 | ≤500亩 | 460亩 |  |
| 全年烟农返税 | ≤15.25万元 | 14.05万元 |  |
| 质量指标 | 烟叶税收目标任务完成率 | ≥95% | 0.95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实施期限为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止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烟地整理项目成本预算控制额 | 22.88万元 | 22.84万元 | 年终追减 |
| 烟农返税金额预算控制额 | 15.25万元 | 14.05万元 | 年终追减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全年烟农效益增收率 | ≥5% | 0.02 |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进群众增收情况 | 优 | 优 |  |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空气质量 | 优 | 优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实施可持续发展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烟农对烤烟工作的满意度 | ≥95% | 0.96 |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存量资金解决2021年烤烟产业发展资金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镇域内13个村、2个社区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 0.82 | 0.82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 0.82 | 0.82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 0.82 | 0.82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加强烟叶产业发展，提高烟农收入，维修烤房大门8栋，维修烟架1套，全年目标任务完成率不低于99%，烟农满意度95%以上。 | 加强烟叶产业发展，提高烟农收入，维修烤房大门8栋，维修烟架1套，全年目标任务完成率不低于99%，烟农满意度95%以上。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烤房大门维修 | ≤8个（套） | 8个（套） |  |
| 维修烟架 | ≤1个（套） | 1个（套） |  |
| 质量指标 | 目标任务完成合格率 | ≥99% | 0.99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实施期限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控制额 | =8180元 | 8180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烤烟房及基础设施完整，确保烟农烤烟顺利进行 | 有效 | 有效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烟农满意度 | ≥95% | 0.95 |  |

|  |
| ---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村（社区）人员和办公经费、绩效考核经费、镇村办公经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镇域内13个村、2个社区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349.67 | 452.14 | 400.55 | 92.35%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349.67 | 452.14 | 400.55 | 92.35% |
|  1.一般公共预算 | 349.67 | 452.14 | 417.55 | 92.35%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该项目主要保障镇域13个村2个社区的人员经费和办公费用。人员经费主要保障78个常职干部77个社长的生活补助和村社区干部的保险；办公费主要保障镇域内13个村、2个社区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该项目主要保障了本镇13个村2个社区的人员经费和办公费用。镇村办公经费及村社干部绩效考核资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支付资金417.55万元，预算执行率88.49%，提高群众办事效率，确保辖区的诉求事事有人管，件件有着落、处理有结果，服务群众满意度达到了95%以上。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障辖区村社干部生活补助人数 | ≤155人 | 155人 |  |
| 辖区内13个村2个社区全覆盖 | ＝15个 | 15个 |  |
| 质量指标 | 保障村社区运转正常，办公质量高效 | 优 | 优 |  |
| 时效指标 | 项目使用期限为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止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村社区办公经费全年预算控制额 | =72万元 | 47万元 | 年底计划未审核 |
| 村社区专职干部保险全年预算控制额 | ≤12.58万元 | 12.58万元 |  |
| 2022年度村组干部绩效考核资金 | =34.53万元 | 34.53万元 |  |
| 太公镇镇村办公经费 | =67.94万元 | 58.35万元 | 年底计划未审核 |
| 村社社区干部全年人员工资全年预算控制额 | =265.09万元 | 265.09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办事效率，确保辖区的诉求事事有人管，件件有着落、处理有结果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

|  |
| ---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太公政府干部周转房项目资金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 50 | 50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 50 | 50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 50 | 50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按照省、市、区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关于涉改乡镇干部周转房保障工作总体安排部署，我镇干部周转房建设项目纳入了全省2022年项目范围，根据省上确定的保障工作方案，我镇干部周转房拟建1960平方米，总投资708.40万元，资金来源为省、市、区财政按4:3:3进行分担。项目建成后，将保障我镇56名干部周转房用房需求，进一步激发干部安心基层、干事创业的热情与活力，增强服务能力、提高治理效能，为推进乡村振兴、新型城镇化和区域经济发展提供坚实保障。群众满意度98%以上。 | 按照省、市、区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关于涉改乡镇干部周转房保障工作总体安排部署，我镇干部周转房建设项目纳入了全省2022年项目范围，根据省上确定的保障工作方案，我镇干部周转房拟建1960平方米，总投资708.40万元，资金来源为省、市、区财政按4:3:3进行分担。项目建成后，将保障我镇56名干部周转房用房需求，进一步激发干部安心基层、干事创业的热情与活力，增强服务能力、提高治理效能，为推进乡村振兴、新型城镇化和区域经济发展提供坚实保障。群众满意度达到了98%以上。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新建干部周转房间数 | =56套 | =56套 |  |
| 质量指标 |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实施时间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项目本级配套资金 | =50万 | =50万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项目本级配套资金 | =50万 | =50万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激发干部安心基层、干事创业的热情与活力，增强服务能力、提高治理效能 | 有效 | 有效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干部对周转房建设满意度 | ≥98% | ≥98% |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太公红军山管理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红军山社区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0 | 10 | 10 | 100.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0 | 10 | 10 | 100.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0 | 10 | 10 | 100.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为保障红色教育基地完好，红军山管理费主要用于红军山景区管理员、保洁员、解说员的全年工资，景区内标牌、石碑、红军山大院等的日常维护维修费用。景区保洁员全年工资18000元，负责景区内环境卫生工作，解说员全年补助1万元，负责景区内开展红色文化教育的解说工作，管理员由红军山社区牵头，对本景区内的红色文化长廊、红军大院等全域的管护。 | 为保障红色教育基地完好，红军山管理费主要用于红军山景区管理员、保洁员、解说员的全年工资，景区内标牌、石碑、红军山大院等的日常维护维修费用。聘请保洁员2名，解说员1名，负责景区的环卫工作和解说工作，确保景区内环境卫生良好，无脏乱差等现象，景区游客满意度达到了95%以上。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洁员全年打扫景区环境卫生次数 | ≥100次 | 120次 |  |
| 解说员全年解说次数 | ≥50次 | 50次 |  |
| 景区内保洁员、解说员、管理人员的个数 | ≥3个 | 3个 |  |
| 质量指标 | 景区环境卫生干净有序，基础设施配备完好 | 优 | 优 |  |
| 时效指标 | 项目执行期限为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止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保洁员全年工资控制额 | ≤1.8万元 | 1.8万元 |  |
| 解说员全年补助控制额 | ≤1万元 | 1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景区生态环境卫生较好，无脏乱差现象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景区游客满意度 | ≥95% | ≥95% |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路灯及垃圾清理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镇域红军山社区、黄龙社区、张家村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4 | 14 | 14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4 | 14 | 14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4 | 14 | 14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路灯、垃圾清运费项目以新型城镇化建设为统领，以城乡环境综合整治为抓手，配备保洁队伍，配套建设环卫设施，实施“村收集、镇转运”的生活垃圾收集处理模式，全面构建城乡环卫一体化管理网络。负责镇域内红军山社区、黄龙社区及张家村三个场镇的路灯照明设施的维护、管理和场镇垃圾收集、垃圾转运站的运转维护。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路灯、垃圾清运费项目以新型城镇化建设为统领，以城乡环境综合整治为抓手，配备保洁队伍，配套建设环卫设施，实施“村收集、镇转运”的生活垃圾收集处理模式，全面构建城乡环卫一体化管理网络。全年负责红军山社区、黄龙社区、张家村三个场镇的路灯及垃圾清运，确保场镇环境卫生整洁率、路灯亮化率均在98%以上，场镇居民满意度达到了95%以上。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垃圾清运费场镇个数 | =3个 | 3个 |  |
| 路灯照明场镇个数 | =3个 | 3个 |  |
| 全年垃圾清运每周至少一次，全年垃圾清运次数 | ≥144次 | 144次 |  |
| 质量指标 | 场镇垃圾清运及时率 | ≥99% | 99% |  |
| 场镇路灯照明覆盖率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项目执行期限为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止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垃圾清运费全年预算控制额 | =9万元 | 9万元 |  |
| 路灯经费全年预算控制额 | =5万元 | 5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场镇居民生产生活、休闲娱乐方便、快捷，提高群众幸福指数 | 优 | 优 |  |
| 三个场镇路灯照明亮化率、垃圾清运及时率 | =100% | 100%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场镇居民满意度 | ≥95% | 95% |  |

|  |
| ---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武装及安办经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7 | 7 | 7 | 100.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7 | 7 | 7 | 100.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7 | 7 | 7 | 100.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该项目分为两个部分，一是保障完成国防动员宣传教育、征兵、应急抢险等工作任务，完成区武装部交办的各项任务，响应上级命令，组织民兵参加训练集结等工作，规范民兵整组，调整和改进民兵组织建设；有序做好兵役登记等征兵工作。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全年征兵人员体检期间的生活费、住宿费、报账款，广告宣传费及民兵点验培训生活费等。二是镇域内开展安全生产工作过程中，解决安全生产工作所产生的办公费及干部到村开展安全生产工作的交通、补助等经费。 | 全年固定在学生周五下午放假时间段开展交通安全劝导，平时不定期在重要交通管辖区域开展交通安全劝导，确保境内交通安全零事故，全年开展征兵2次，征兵工作任务完成率100%，确保辖区内群众的诉求事事有人管，件件有着落，辖区内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每周至少开展交通安全劝导1次，全年开展安全劝导次数 | ≥48次 | ≥48次 |  |
| 全年开展征兵工作次数 | ＝2次 | 2次 |  |
| 质量指标 | 全年征兵工作完成率 | ≥90% | 100% |  |
| 时效指标 | 项目执行期限为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止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安办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控制额 | ＝5万元 | 5万元 |  |
| 武装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控制额 | ＝2万元 | 2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确保辖区内群众的诉求事事有人管，件件有着落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

|  |
| ---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驻村工作队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0 | 10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 10 | 10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 10 | 10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按照《四川省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管理办法》（川组通[2021]75号）文件要求，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经费，按照每人每年不低于5000元标准，用于考察调研、日常工作运转以及报销驻村期间因公产生的差旅费等。 | 按照《四川省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管理办法》（川组通[2021]75号）文件要求，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经费，按照每人每年不低于5000元标准，用于考察调研、日常工作运转以及报销驻村期间因公产生的差旅费等。保障了12名驻村工作队员在帮扶工作中的日常运转，提高群众收益，群众满意度达到96%。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驻村工作队员人数 | =12人 | 12人 |  |
| 质量指标 | 驻村帮扶工作完成率 | ≥95% | 1 |  |
| 时效指标 | 项目使用期限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控制额 | =10万元 | 10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驻村帮扶效益 | ≥95% | 96%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服务满意度 | ≥95% | 96% |  |

|  |
| ---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补发2022年乡镇工作补贴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 7.39 | 7.39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 7.39 | 7.39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 7.39 | 7.39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根据《广元市昭化区委组织部 广元市昭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补发2022年乡镇工作补贴的函》文件精神，太公镇2022年补发乡镇工作补贴7.39万元，其中：公务员乡镇工作补贴1.29万元，事业干部乡镇工作补贴0.82万元，驻村工作队乡镇工作补贴5.28万元。 | 根据《广元市昭化区委组织部 广元市昭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补发2022年乡镇工作补贴的函》文件精神，太公镇2022年补发乡镇工作补贴7.39万元，全年发放乡镇干部、驻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成员79人，发放金额7.39万元，促进镇域各项工作正常运转，发放对象满意度100%。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解决我镇乡镇补贴人数 | ≥79人 | 79人 |  |
| 质量指标 | 补发放及时率 | =100% | 1 |  |
| 时效指标 | 项目使用期限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成本控制额 | =5.28万元 | 5.28 |  |
| 乡镇干部补贴控制额 | =2.11万元 | 2.11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镇域各项工作运转正常 | 有效 | 有效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发放对象满意度 | ≥99% | 1 |  |

|  |
| ---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抗旱应急财政补助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0 | 10 | 10 | 100.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0 | 10 | 10 | 100.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  |  |  |
|  2.政府性基金 | 10 | 10 | 10 | 100.00%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为支持我镇抗旱保洪工作，解决群众生活生产困难，安排我镇抗旱资金10万元，主要解决我镇应急抽送水电、油价以及人饮管网、渠道维修整治清淤等方面的支出。 | 该资金主要解决我镇应急抽送水电、油价以及人饮管网、渠道维修整治清淤等方面的支出。补助村社区个数15个，人饮及渠系维修村个数14个，确保目标任务完成100%，解决了辖区13个村2个社区生产生活用水困难，群众满意度达到了95%以上。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抽水电价补助村个数 | 15个 | 15个 |  |
| 人饮及渠系维护工程村个数 | 14个 | 14个 |  |
| 送水燃油补助村（社区）个数 | 14个 | 14个 |  |
| 质量指标 | 项目持续时间 | 1年 | 1年 |  |
| 时效指标 | 目标任务完成的合格率 | ≥98% | 1 |  |
| 成本指标 | 项目成本控制额 | 10万元 | 10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解决13个村2个社区生产生活用水困难 | 有效 | 有效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服务满意度 | ≥95% | ≥95% |  |

|  |
| ---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伙食团经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7 | 7 | 7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7 | 7 | 7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7 | 7 | 7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该项目主要解决我镇2023年聘请的两名炊事员的工资。 | 该项目主要解决我镇2023年聘请的两名炊事员的工资。全年发放临聘人员2人，确保伙食团服务周到，卫生、安全，保证干部生活正常、有序，环境卫生整洁有序，无脏乱差现象发生，干部对伙食团工作满意度达到了95%以上。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解决伙食团人数 | ＝2人 | 2人 |  |
| 质量指标 | 伙食团服务周到，卫生、安全，保证干部生活正常、有序 | 优 | 优 |  |
| 时效指标 | 项目使用期限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伙食团经费全年预算控制额 | ≤7万元 | 7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指标 | 环境卫生整洁有序，无脏乱差现象发生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干部对伙食团工作满意度 | ≥95% | 0.96 |  |

|  |
| ---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镇人大经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6.59 | 6.59 | 6.59 | 100.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6.59 | 6.59 | 6.59 | 100.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6.59 | 6.59 | 6.59 | 100.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召开镇域人民代表大会，人民代表通过大会行使权利，反应代表和群众的建议，镇人大主席团日常办公运转，推进镇域各项工作，人大代表开展专题调研、研讨活动和其他专题活动的顺利开展提供保障。全年召开人代会不少于一次，该项目主要用于建设本镇人大代表之家阵地建设费用、人代会期间的会议费、住宿费、办公费等。 | 召开镇域人民代表大会，人民代表通过大会行使权利，反应代表和群众的建议，镇人大主席团日常办公运转，推进镇域各项工作，人大代表开展专题调研、研讨活动和其他专题活动的顺利开展提供保障。全年召开人代会2次，代表视察1次，推进民生领域发展，人大工作开展顺利，深得民心，人大工作满意度达到95%以上。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全年开展人大代表视察 | ≥1次 | 1次 |  |
| 全年召开人代会次数 | ≥1次 | 2次 |  |
| 人大代表之家活动室个数 | ＝1个 | 1个 |  |
| 质量指标 | 人大代表视察工作有效议案 | ≥1个 | 1个 |  |
| 时效指标 | 项目执行期限为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止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人大代表工作经费全年预算数控制额 | ＝1.59万元 | 1.59万元 |  |
| 人大主席团经费全年预算数控制额 | ＝2万元 | 2万元 |  |
| 镇级人大代表之家阵地建设经费全年预算控制额 | ＝3万元 | 3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推进民生领域发展，人大工作开展顺利，深得民心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人大工作满意度 | ≥95% | ≥95% |  |

|  |
| ---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3年交通接待及乡镇临聘人员经费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昭化区太公镇人民政府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年度预算数（万元）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19 | 19 | 19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19 | 19 | 19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19 | 19 | 19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改革后，我镇幅面面积较大，该项目主要用于解决我镇干部下村、出差补助，弥补镇级公务接待经费不足，以及我镇2名临聘人员1-12月工资。 | 全年解决临聘人员2人的工资，解决干部下村、出差次数2000次以上，提高为民办事效率，确保辖区群众诉求及时得到解决，群众满意度达到了95%以上。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解决本镇临聘人员工资人数 | ＝2人 | 2人 |  |
| 全年干部下村、出差次数 | ≥2000次 | 2000次 |  |
| 质量指标 | 按时发放临聘人员工资和干部下村、出差补助，确保镇域内生产生活稳定发展，有序推进镇域各项工作 | 优 | 优 |  |
| 时效指标 | 项目使用期限为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 ≥1年 | 1年 |  |
| 成本指标 | 全年临聘人员工资总额年初预算控制额 | 7万元 | 7万元 |  |
| 行政区划调整改革后新增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控制额 | 3万元 | 3万元 |  |
| 行政区划调整改革后新增交通费年初预算控制额 | 9万元 | 9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为民办事效率，确保辖区群众诉求及时得到解决 | 优 | 优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群众满意度 | ≥95% | 96% |  |

|  |
| --- |
| 广元市昭化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3年度） |
| 项目（政策）名称 | 2022年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
| 主管部门 | 广元市昭化区人民政府 | 实施单位 | 太公镇人民政府 |
| 项目（政策）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 年度资金总额 | 4.6 | 4.6 | 4.6 | 100% |
| （一）财政拨款小计 | 4.6 | 4.6 | 4.6 | 100% |
|  1.一般公共预算 | 4.6 | 4.6 | 4.6 | 100% |
|  2.政府性基金 |  |  |  |  |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  4.社保基金 |  |  |  |  |
| （二）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完成情况 |
| 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职能，围绕现代化建设大局发挥监督保障作用，以便更好地服务民生大众。 | 2022年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用于镇纪委谈话室标准化建设，项目竣工后经相关人员验收合格。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房屋改造纪委谈话室数量 | ≥1间 | ≥1间 |  |
| 监控室 | ≥1间 | ≥1间 |  |
| 办公桌椅 | ≥1套 | ≥1套 |  |
| 软包办公桌 | ≥1张 | ≥1张 |  |
| 软包座椅 | ≥3张 | ≥3张 |  |
| 监控设备 | ≥1套 | ≥1套 |  |
| 房屋装修（含水电灯安装、墙体粉刷、软包等） | ≥72平方米 | ≥72平方米 |  |
| 门 | ≥1栋 | ≥1栋 |  |
| 质量指标 | 质量达标情况 | 100% | 100% |  |
| 提升乡镇案件查办质效 | 定性 | 好 |  |
| 时效指标 | 2022年12月底前全部建设完成 | ≤ | 1年 |  |
| 成本指标 | 财政资金预算内执行 | ≤ | 4.6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廉效果 | 100% | 100% |  |
| 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环境 | 定性 | 好 |  |
| 生态效益指标 | 生态环境较好，无脏乱差现象 | 优 | 优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年限 | 永久 | 永久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5% | 96% |  |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